金山建协简讯

**【**2023**】**第七期

总第212期

二○二三年八月十日

上海市金山区建筑联合协会编

### 【协会工作】

**市住建委、市人社局调研我区建设工程一线作业人员**

**工伤预防安全培训工作**

7月11日上午，市住建委质安处副处长李群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伤福利保险处处长杨芳带队赴金山区建设者小镇调研建设工程一线作业人员工伤预防安全培训工作，市社保中心、区建管委、区人力资源保障局、区建筑联合协会相关领导及负责人陪同调研。

会上，协会相关工作负责人就金山区建设工程一线作业人员工伤预防安全培训工作推进情况进行了汇报，详细介绍了目前培训工作的完成情况、职责分工、组织落实等事宜。

在金山新城建设者小镇内，调研组一行实地参观了建设工程一线作业人员工伤预防安全培训现场，对培训过程资料进行了现场检查，并与项目实施单位进行了交流，详细了解了培训工作推进中遇到的问题，充分肯定了金山区建设工程一线作业人员工伤预防安全培训的工作成果。

李群峰强调：一是要科学安排，严格要求。在合理规划培训时间的基础上，要确保培训出勤率，保障培训效果，提高一线作业人员工伤预防意识，降低工伤事故发生率。二是要部门联动，稳步推进。行业主管部门要联动人社力量，周密安排，紧密合作，做好工伤预防安全培训的组织落实工作。三是要压实责任，全面开展。要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在全面实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持续推进工伤预防培训工作，做到全区建筑工地全覆盖。

会上，区建管委副主任钱益明表示，要高度重视工伤预防培训工作，一是要加强组织领导。通过强化组织领导、制度建设等多项措施，发挥制度引领与促进作用，不断推进工伤预防培训工作全面开展。二是要优化工作模式。相关培训项目实施单位要充分吸收调研会意见，提升工作水平，切实做好培训工作的组织保障工作。三是要落实工作责任。工伤预防培训工作对保障劳动者的安全健康、降低生产事故和职业病的发生有着重要意义，务必要将工作做到实处，不断提高一线作业人员的安全意识，筑牢建筑工地安全防线。

会后，调研组一行参观了金山新城建设者小镇，了解了建设者小镇公共区域的各项服务功能，并对建设者小镇的管理模式给与了充分肯定。

（协会秘书处）

### 【法律法规】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

（2023年7月14日）

　　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是推动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重要力量。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加快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使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引导民营企业通过自身改革发展、合规经营、转型升级不断提升发展质量，促进民营经济做大做优做强，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作出积极贡献，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中肩负起更大使命、承担起更重责任、发挥出更大作用。

　　二、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

　　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持续优化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充分激发民营经济生机活力。

　　（一）持续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各地区各部门不得以备案、注册、年检、认定、认证、指定、要求设立分公司等形式设定或变相设定准入障碍。清理规范行政审批、许可、备案等政务服务事项的前置条件和审批标准，不得将政务服务事项转为中介服务事项，没有法律法规依据不得在政务服务前要求企业自行检测、检验、认证、鉴定、公证或提供证明等。稳步开展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建立市场准入壁垒投诉和处理回应机制，完善典型案例归集和通报制度。

　　（二）全面落实公平竞争政策制度。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健全公平竞争制度框架和政策实施机制，坚持对各类所有制企业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强化制止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的反垄断执法。未经公平竞争不得授予经营者特许经营权，不得限定经营、购买、使用特定经营者提供的商品和服务。定期推出市场干预行为负面清单，及时清理废除含有地方保护、市场分割、指定交易等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优化完善产业政策实施方式，建立涉企优惠政策目录清单并及时向社会公开。

　　（三）完善社会信用激励约束机制。完善信用信息记录和共享体系，全面推广信用承诺制度，将承诺和履约信息纳入信用记录。发挥信用激励机制作用，提升信用良好企业获得感。完善信用约束机制，依法依规按照失信惩戒措施清单对责任主体实施惩戒。健全失信行为纠正后的信用修复机制，研究出台相关管理办法。完善政府诚信履约机制，建立健全政务失信记录和惩戒制度，将机关、事业单位的违约毁约、拖欠账款、拒不履行司法裁判等失信信息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四）完善市场化重整机制。鼓励民营企业盘活存量资产回收资金。坚持精准识别、分类施策，对陷入财务困境但仍具有发展前景和挽救价值的企业，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积极适用破产重整、破产和解程序。推动修订企业破产法并完善配套制度。优化个体工商户转企业相关政策，降低转换成本。

　　三、加大对民营经济政策支持力度

　　精准制定实施各类支持政策，完善政策执行方式，加强政策协调性，及时回应关切和利益诉求，切实解决实际困难。

　　（五）完善融资支持政策制度。健全银行、保险、担保、券商等多方共同参与的融资风险市场化分担机制。健全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信用评级和评价体系，加强涉企信用信息归集，推广“信易贷”等服务模式。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中小微企业在债券市场融资，鼓励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推动民营企业债券融资专项支持计划扩大覆盖面、提升增信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上市融资和再融资。

　　（六）完善拖欠账款常态化预防和清理机制。严格执行《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健全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依法依规加大对责任人的问责处罚力度。机关、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或在合同未作约定情况下以等待竣工验收批复、决算审计等为由，拒绝或延迟支付中小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款项。建立拖欠账款定期披露、劝告指导、主动执法制度。强化商业汇票信息披露，完善票据市场信用约束机制。完善拖欠账款投诉处理和信用监督机制，加强对恶意拖欠账款案例的曝光。完善拖欠账款清理与审计、督查、巡视等制度的常态化对接机制。

　　（七）强化人才和用工需求保障。畅通人才向民营企业流动渠道，健全人事管理、档案管理、社会保障等接续的政策机制。完善民营企业职称评审办法，畅通民营企业职称评审渠道，完善以市场评价为导向的职称评审标准。搭建民营企业、个体工商户用工和劳动者求职信息对接平台。大力推进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推进民营经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优化职业发展环境。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发挥平台企业在扩大就业方面的作用。

　　（八）完善支持政策直达快享机制。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作用，推动涉企资金直达快享。加大涉企补贴资金公开力度，接受社会监督。针对民营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建立支持政策“免申即享”机制，推广告知承诺制，有关部门能够通过公共数据平台提取的材料，不再要求重复提供。

　　（九）强化政策沟通和预期引导。依法依规履行涉企政策调整程序，根据实际设置合理过渡期。加强直接面向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政策发布和解读引导。支持各级政府部门邀请优秀企业家开展咨询，在涉企政策、规划、标准的制定和评估等方面充分发挥企业家作用。

　　四、强化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

　　健全对各类所有制经济平等保护的法治环境，为民营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稳定的预期。

　　（十）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防止和纠正利用行政或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以及执法司法中的地方保护主义。进一步规范涉产权强制性措施，避免超权限、超范围、超数额、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对不宜查封扣押冻结的经营性涉案财物，在保证侦查活动正常进行的同时，可以允许有关当事人继续合理使用，并采取必要的保值保管措施，最大限度减少侦查办案对正常办公和合法生产经营的影响。完善涉企案件申诉、再审等机制，健全冤错案件有效防范和常态化纠正机制。

　　（十一）构建民营企业源头防范和治理腐败的体制机制。出台司法解释，依法加大对民营企业工作人员职务侵占、挪用资金、受贿等腐败行为的惩处力度。健全涉案财物追缴处置机制。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推动民营企业合规守法经营。强化民营企业腐败源头治理，引导民营企业建立严格的审计监督体系和财会制度。充分发挥民营企业党组织作用，推动企业加强法治教育，营造诚信廉洁的企业文化氛围。建立多元主体参与的民营企业腐败治理机制。推动建设法治民营企业、清廉民营企业。

　　（十二）持续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大对民营中小微企业原始创新保护力度。严格落实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行为保全等制度。建立知识产权侵权和行政非诉执行快速处理机制，健全知识产权法院跨区域管辖制度。研究完善商业改进、文化创意等创新成果的知识产权保护办法，严厉打击侵犯商业秘密、仿冒混淆等不正当竞争行为和恶意抢注商标等违法行为。加大对侵犯知识产权违法犯罪行为的刑事打击力度。完善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机制。

　　（十三）完善监管执法体系。加强监管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依法公开监管标准和规则，增强监管制度和政策的稳定性、可预期性。提高监管公平性、规范性、简约性，杜绝选择性执法和让企业“自证清白”式监管。鼓励跨行政区域按规定联合发布统一监管政策法规及标准规范，开展联动执法。按照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原则，推行告知、提醒、劝导等执法方式，对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依法不予行政处罚。

　　（十四）健全涉企收费长效监管机制。持续完善政府定价的涉企收费清单制度，进行常态化公示，接受企业和社会监督。畅通涉企违规收费投诉举报渠道，建立规范的问题线索部门共享和转办机制，综合采取市场监管、行业监管、信用监管等手段实施联合惩戒，公开曝光违规收费典型案例。

　　五、着力推动民营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

　　引导民营企业践行新发展理念，深刻把握存在的不足和面临的挑战，转变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转换增长动力，坚守主业、做强实业，自觉走高质量发展之路。

　　（十五）引导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支持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行为、强化内部监督，实现治理规范、有效制衡、合规经营，鼓励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依法推动实现企业法人财产与出资人个人或家族财产分离，明晰企业产权结构。研究构建风险评估体系和提示机制，对严重影响企业运营并可能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情形提前预警。支持民营企业加强风险防范管理，引导建立覆盖企业战略、规划、投融资、市场运营等各领域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质量管理意识和能力。

　　（十六）支持提升科技创新能力。鼓励民营企业根据国家战略需要和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按规定积极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培育一批关键行业民营科技领军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创新能力强的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加大政府采购创新产品力度，发挥首台（套）保险补偿机制作用，支持民营企业创新产品迭代应用。推动不同所有制企业、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开展共性技术联合攻关。完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管理制度和成果转化机制，调动其支持民营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积极性，支持民营企业与科研机构合作建立技术研发中心、产业研究院、中试熟化基地、工程研究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支持民营企业加强基础性前沿性研究和成果转化。

　　（十七）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和技术改造。鼓励民营企业开展数字化共性技术研发，参与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应用创新。支持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推动低成本、模块化智能制造设备和系统的推广应用。引导民营企业积极推进标准化建设，提升产品质量水平。支持民营企业加大生产工艺、设备、技术的绿色低碳改造力度，加快发展柔性制造，提升应急扩产转产能力，提升产业链韧性。

　　（十八）鼓励提高国际竞争力。支持民营企业立足自身实际，积极向核心零部件和高端制成品设计研发等方向延伸；加强品牌建设，提升“中国制造”美誉度。鼓励民营企业拓展海外业务，积极参与共建“一带一路”，有序参与境外项目，在走出去中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履行社会责任。更好指导支持民营企业防范应对贸易保护主义、单边主义、“长臂管辖”等外部挑战。强化部门协同配合，针对民营经济人士海外人身和财产安全，建立防范化解风险协作机制。

　　（十九）支持参与国家重大战略。鼓励民营企业自主自愿通过扩大吸纳就业、完善工资分配制度等，提升员工享受企业发展成果的水平。支持民营企业到中西部和东北地区投资发展劳动密集型制造业、装备制造业和生态产业，促进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加快发展，投入边疆地区建设推进兴边富民。支持民营企业参与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提供减碳技术和服务，加大可再生能源发电和储能等领域投资力度，参与碳排放权、用能权交易。支持民营企业参与乡村振兴，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社会化服务组织发展现代种养业，高质量发展现代农产品加工业，因地制宜发展现代农业服务业，壮大休闲农业、乡村旅游业等特色产业，积极投身“万企兴万村”行动。支持民营企业参与全面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引导民营资本参与新型城镇化、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领域建设。

　　（二十）依法规范和引导民营资本健康发展。健全规范和引导民营资本健康发展的法律制度，为资本设立“红绿灯”，完善资本行为制度规则，集中推出一批“绿灯”投资案例。全面提升资本治理效能，提高资本监管能力和监管体系现代化水平。引导平台经济向开放、创新、赋能方向发展，补齐发展短板弱项，支持平台企业在创造就业、拓展消费、国际竞争中大显身手，推动平台经济规范健康持续发展。鼓励民营企业集中精力做强做优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

　　六、促进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全面贯彻信任、团结、服务、引导、教育的方针，用务实举措稳定人心、鼓舞人心、凝聚人心，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弘扬企业家精神。

　　（二十一）健全民营经济人士思想政治建设机制。积极稳妥做好在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先进分子中发展党员工作。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教育引导民营经济人士中的党员坚定理想信念，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坚决执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积极探索创新民营经济领域党建工作方式。

　　（二十二）培育和弘扬企业家精神。引导民营企业家增强爱国情怀、勇于创新、诚信守法、承担社会责任、拓展国际视野，敢闯敢干，不断激发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发挥优秀企业家示范带动作用，按规定加大评选表彰力度，在民营经济中大力培育企业家精神，及时总结推广富有中国特色、顺应时代潮流的企业家成长经验。

　　（二十三）加强民营经济代表人士队伍建设。优化民营经济代表人士队伍结构，健全选人机制，兼顾不同地区、行业和规模企业，适当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等领域倾斜。规范政治安排，完善相关综合评价体系，稳妥做好推荐优秀民营经济人士作为各级人大代表候选人、政协委员人选工作，发挥工商联在民营经济人士有序政治参与中的主渠道作用。支持民营经济代表人士在国际经济活动和经济组织中发挥更大作用。

　　（二十四）完善民营经济人士教育培训体系。完善民营经济人士专题培训和学习研讨机制，进一步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完善民营中小微企业培训制度，构建多领域多层次、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体系。加强对民营经济人士的梯次培养，建立健全年轻一代民营经济人士传帮带辅导制度，推动事业新老交接和有序传承。

　　（二十五）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把构建亲清政商关系落到实处，党政干部和民营企业家要双向建立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各级领导干部要坦荡真诚同民营企业家接触交往，主动作为、靠前服务，依法依规为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解难题、办实事，守住交往底线，防范廉政风险，做到亲而有度、清而有为。民营企业家要积极主动与各级党委和政府及部门沟通交流，讲真话、说实情、建诤言，洁身自好走正道，遵纪守法办企业，光明正大搞经营。

　　七、持续营造关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社会氛围

　　引导和支持民营经济履行社会责任，展现良好形象，更好与舆论互动，营造正确认识、充分尊重、积极关心民营经济的良好社会氛围。

　　（二十六）引导全社会客观正确全面认识民营经济和民营经济人士。加强理论研究和宣传，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把握好正确舆论导向，引导社会正确认识民营经济的重大贡献和重要作用，正确看待民营经济人士通过合法合规经营获得的财富。坚决抵制、及时批驳澄清质疑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否定和弱化民营经济的错误言论与做法，及时回应关切、打消顾虑。

　　（二十七）培育尊重民营经济创新创业的舆论环境。加强对优秀企业家先进事迹、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的宣传报道，凝聚崇尚创新创业正能量，增强企业家的荣誉感和社会价值感。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舆论环境和时代氛围，对民营经济人士合法经营中出现的失误失败给予理解、宽容、帮助。建立部门协作机制，依法严厉打击以负面舆情为要挟进行勒索等行为，健全相关举报机制，降低企业维权成本。

　　（二十八）支持民营企业更好履行社会责任。教育引导民营企业自觉担负促进共同富裕的社会责任，在企业内部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推动构建全体员工利益共同体，让企业发展成果更公平惠及全体员工。鼓励引导民营经济人士做发展的实干家和新时代的奉献者，在更高层次上实现个人价值，向全社会展现遵纪守法、遵守社会公德的良好形象，做到富而有责、富而有义、富而有爱。探索建立民营企业社会责任评价体系和激励机制，引导民营企业踊跃投身光彩事业和公益慈善事业，参与应急救灾，支持国防建设。

　　八、加强组织实施

　　（二十九）坚持和加强党的领导。坚持党中央对民营经济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建立完善民营经济和民营企业发展工作机制，明确和压实部门责任，加强协同配合，强化央地联动。支持工商联围绕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更好发挥作用。

　　（三十）完善落实激励约束机制。强化已出台政策的督促落实，重点推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产权保护、弘扬企业家精神等政策落实落细，完善评估督导体系。建立健全民营经济投诉维权平台，完善投诉举报保密制度、处理程序和督办考核机制。

　　（三十一）及时做好总结评估。在与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评估中对涉民营经济政策开展专项评估审查。完善中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健全政策实施效果第三方评价机制。加强民营经济统计监测评估，必要时可研究编制统一规范的民营经济发展指数。不断创新和发展“晋江经验”，及时总结推广各地好经验好做法，对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以适当形式予以固化。

### 【公示公告】

**金山区建设中心2023年7月份资质受理情况**

**新资质审批（施工资质）:14家**

|  |  |  |
| --- | --- | --- |
| **批准日期** | **企业名称** | **资质情况** |
| 2023/7/7 | 上海亿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电子和智能化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湾祥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地基基础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会硕防水工程有限公司 |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刚优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地基基础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飞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东创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韶专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地基基础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诺非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众核联鑫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二级 |
| 2023/7/28 | 上海盛鼎弘建设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二级 |
| 2023/7/28 | 上海左洱科技有限公司 |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二级 |
| 2023/7/28 | 上海莱泰生物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二级 |
| 2023/7/28 | 上海辉耀消防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二级 |
| 2023/7/28 | 上海深感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二级 |

**增项企业（施工资质）:7家**

|  |  |  |
| --- | --- | --- |
| **批准日期** | **企业名称** | **资质情况** |
| 2023/7/7 | 上海金岭建设有限公司 | 地基基础工程 二级 |
|  |  | 建筑幕墙工程 二级 |
|  |  | 模板脚手架 不分级 |
| 2023/7/7 | 上海宝赞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擎天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旻勤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静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 二级 |
| 2023/7/7 | 上海景梵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二级 |
| 2023/7/28 | 上海景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 不分级 |

**新资质审批（监理资质）:0家**

|  |  |  |
| --- | --- | --- |
| **批准日期** | **企业名称** | **资质情况** |
|  |  |  |

**2023年7月金山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投标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建编号** | **标段号**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中标单位** | **中标价**  **（万元）** | **中标面积（㎡）** | **招标方式** |
| 1 | 2308JS0011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交通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 朱平公路0K-6.35K下行路段养护维修项目 | 上海金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1742.817 | 0 | 公开招标 |
| 2 | 2308JS0010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交通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 亭卫公路4.78K-7.75K路段养护维修项目（一期） | 上海金山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 1315.0001 | 0 | 公开招标 |
| 3 | 2308JS0009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交通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 朱平公路0K-3.3K上行路段养护维修项目 | 上海金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1075.8938 | 0 | 公开招标 |
| 4 | 2308JS0008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交通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 2023年区管公路桥梁养护维修项目 | 上海金山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 853.0055 | 0 | 公开招标 |
| 5 | 2308JS0007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交通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 漕廊公路0.35K-2.96K路段养护维修项目 | 上海金山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 890.866 | 0 | 公开招标 |
| 6 | 2308JS0005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交通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 区管公路预养护项目 | 上海金山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 423.801 | 0 | 公开招标 |
| 7 | 2302JS0062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水务站 | 枫泾镇北片八号河、农民画院河环境提升项目 | 上海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 868.8611 | 0 | 公开招标 |
| 8 | 2302JS0060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交通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 秀州塘停车场（含配套）新建工程二期（兴北路）管线搬迁项目 | 上海电信工程有限公司 | 2326.4911 | 0 | 公开招标 |
| 9 | 2302JS0033 | C01 | 上海市金山区交通委员会 | 枫泾镇南枫公路（兴北路-兴豪路）新建工程一标段 | 上海金山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 12428.0754 | 0 | 公开招标 |
| 10 | 2302JS0032 | C01 | 上海新金山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金山工业区宏仁路（九工路-秀彩路）新建工程 | 上海诸韬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698.85 | 0 | 公开招标 |
| 11 | 2302JS0027 | C01 | 上海金山公共租赁住房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 2023年金山区配套公租房装修项目 | 上海金建安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896.8829 | 8467.33 | 公开招标 |
| 12 | 2302JS0020 | C01 | 上海金山区吕巷经济联合社 | 吕巷镇马新村X09集中归并点基础设施建设配套项目 | 上海富巷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 4838.8003 | 2253 | 公开招标 |
| 13 | 2302JS0019 | C01 |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上海湾区东湖国际创新中心（E 地块）桩基及基坑围护工程 | 上海松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 4858.1646 | 119242.04 | 公开招标 |
| 14 | 2302JS0008 | C01 | 上海盛致农副产品有限公司 | 金山区优质糙米加工贮藏保鲜一体化项目 | 上海金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1445.8528 | 5091.3 | 公开招标 |
| 15 | 2302JS0003 | C01 | 上海新枫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枫泾镇泾商南路（枫湾路-枫翠路） 道路新建工程 | 上海良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060.9295 | 0 | 公开招标 |
| 16 | 2302JS0002 | C01 | 上海新枫泾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枫泾镇枫湾路（泾标路-朱枫公路）道路新建工程 | 上海劲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625.7064 | 0 | 公开招标 |
| 17 | 2102JS0217 | C01ZG003 | 上海上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上药金山绿色制药精品基地（一期）外立面工程 | 上海玻机智能幕墙股份有限公司 | 778.8978 | 0 | 公开招标 |
| 18 | 2102JS0217 | C01ZG005 | 上海上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上药金山绿色制药精品基地（一期）精装修工程 | 上海劲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493.1224 | 0 | 公开招标 |
| 19 | 2102JS0216 | C01ZG001 | 上海临港金山二工区新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碳谷绿湾二期项目弱电工程 |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 465.5559 | 0 | 公开招标 |
| 20 | 2102JS0216 | C01ZG002 | 上海临港金山二工区新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碳谷绿湾二期项目幕墙工程 | 正兴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957.1241 | 0 | 公开招标 |
| 21 | 2102JS0216 | C01ZG003 | 上海临港金山二工区新兴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碳谷绿湾二期项目消防工程 | 上海梓安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782.9882 | 0 | 公开招标 |
| 22 | 1902JS0213 | C01ZG001 | 上海市金山区校产基建设备管理中心 | 上海市秋灵路中学新建工程（太阳能热水热泵系统、雨水回用系统、电梯及暖通工程） | 上海丞照实业有限公司 | 535.2186 | 0 | 公开招标 |